

第一届中国安全生产协会安全科技进步奖 初评建议获奖项目公示

中安协科技〔2019〕41号

各有关单位、人员：

为贯彻落实安全发展理念，实施“科技兴安”战略，促进安全科技创新，推动安全科技进步，中国安全生产协会组织开展了第一届安全科技进步奖评奖工作。按照《中国安全生产协会安全科技进步奖奖励办法》的规定，经形式审查、网评和初评会审，提出了第一届中国安全生产协会安全科技进步奖初评建议获奖项目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10个工作日（11月22日-12月5日）。

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可根据《中国安全生产协会安全科技进步奖奖励办法》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一条和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，对初评建议获奖项目提出异议。为便于核实查证，确保客观公正的处理异议，提出异议的单位、个人应表明真实身份，提供有效联系方式，并签章。单位提出异议的，须写明单位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，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；个人提出异议的，须写

明本人真实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联系电话和详细地址，并亲笔
签名。

联系人：王雷、周焱

联系电话：010-84287119、64464226

邮 箱：kjfzb@china-safety.org.cn

邮寄地址：中国安全生产协会安全科技进步奖评奖工作办
公室，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九区甲四号安信大厦 A108（邮编：
100013）

附件：第一届中国安全生产协会安全科技进步奖初评建
议获奖项目.pdf

中国安全生产协会

2019 年 11 月 21 日